

证券代码：833611

证券简称：镭之源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## 山东镭之源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6月30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6月1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传祥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4人。

董事孙瑞飞因工作原因缺席，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拟购买厂房》的议案

- 1.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业务发展需要，公司拟以不超过 2500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向济南颐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（非公司关联方）购买其位于济高智能制造科技园占地面积约 4680 平方米的工业厂房，用于公司生产经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山东镭之源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山东镭之源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7 月 2 日